

國立嘉義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微學程學生抵免科目學分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入學年月	年 月	學號：
院部系組 年級別	院 部			年級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	原就讀學校			畢業 肄業 結業		
手機	及系所科別					

二、抵免資格：

大學部 二技部 研究生 其他（已修得他校課程成績及格者）

三、抵免科目學分：（附本校或原就讀學校成績單或學分證明）

序號	已修讀及格科目			擬抵免科目				文化創意產業微學程委員會審核意見					
	科目名稱 (須填全名)	學期別	學分數	科目名稱 (須填全名) 永久課號	選別(必修或通識)	學期別	學分數	同意完全抵免	不能抵免	同意部分抵免			簽章
										須補修科目 永久課號	學期	學分	
1													
2													
3													
4													
5													
6													
7													
8													
9													

以上合計抵免 _____ 學分

文化創意產業 微學程召集人	人文藝術學院院長	文化創意產業 微學程承辦人	第一階段（所屬系所）	申請人 簽章
			第二階段（所屬院辦）	
			第三階段（人文藝術學院辦公室）	